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临 2021-075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充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使用资金，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信用贷款；通过持有的票据、应收账款等资产的资产质押贷款；资产抵押贷款、应收账款保理等形式的流动资金贷款。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贷款的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12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四日